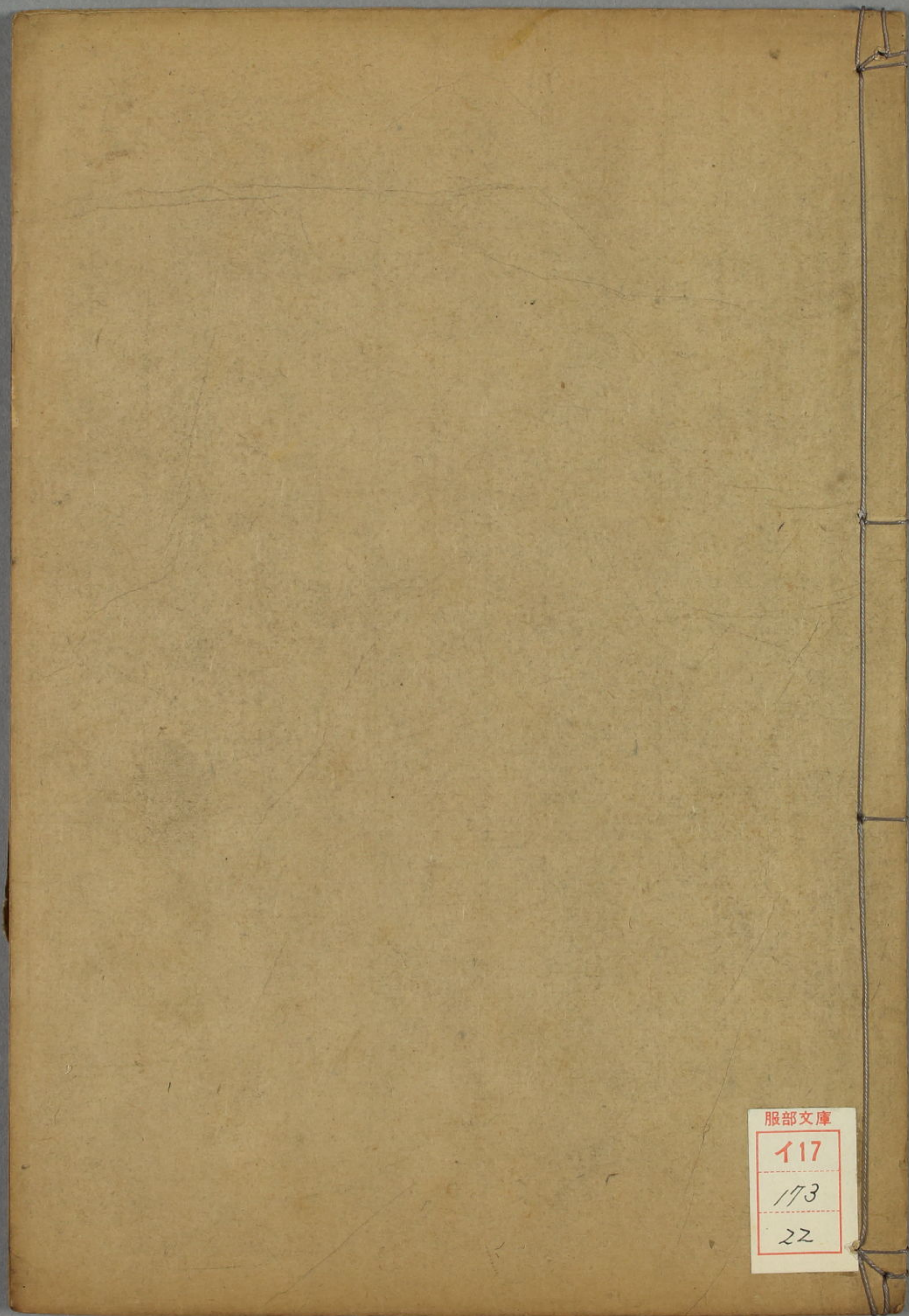




服部文庫
117
173
22





儀禮義疏卷第二十一

食大夫禮第九之二十一
宰夫授公飯梁公設之於清西賓北面辭坐
之。

正義鄭氏康成曰既告具矣而又設此加也遷之遷而

西之以其東上也。賈疏下宰夫膳稻于梁西是以梁在東為上。敖氏繼公

曰梁言飯者以賓主食之也北面辭蓋於公之左而少

退。上云北面坐遷與此文互見也。郝氏敬曰梁穀之

大者。即今高粱。炊以爲飯。

設清時席前最北近席者惟有醬。以醬爲節。故曰。此時已設清。以清爲節。則又在清西。此蓋於間容。人之處爲西。而已屬設加饌之部分矣。但視賓遷處爲少東。賓西遷之。與正饌之遷醬相變也。前公設醬設清。惟曰賓辭。不言北面。至此乃見之。又案生民詩。維糜

維芑。爾雅釋草云。麋赤苗。芑白苗。郭璞注云。麋今之赤梁粟。芑今之白梁粟。皆好穀。周官九穀六穀。康成俱

梁備數。而小雅甫田詩。以黍稷稻粱並言。與此禮所屬符合。是則梁爲穀之美者也。今遼人以高粱爲上飯。則

郝氏所言不繆與。

公與賓皆復初位。

正義

鄭氏康成曰。位序內階西。

賈疏。上設醬時。公立于序內。賓立于階西。

宰夫膳稻于梁西。

膳當從敖作設。

正義

鄭氏康成曰。進稻粱者以簠。

賈疏。下記云。簠有蓋。冪。

賈氏

公彥曰。上設黍稷訖。云卻會。此稻粱不云卻會者。先於

房去之也。

鄭氏康成曰膳猶進也。

敖氏繼公曰膳當作設字之誤膳設聲相近由是

誤云

上羞庶羞皆有大蓋執豆如宰

大如字

鄭氏康成曰羞進也庶衆也進衆珍味可進者也

大以肥美者特爲饗所以祭也魚或謂之膾膾大也唯

醢醬無大

敖氏繼公曰以經云皆故言此以明之醢四醢醬茶醬也

奠清右執豆左執蓋郝氏敬曰庶羞之有大饗如脯

之有橫臠也

庶羞自門外入則不升于鼎可知俎與庶羞皆士設

之以其自堂下來與饌于東房者異也取諸門外以其

加也且容鼎入後乃於爨爲之

先者反之

正義敖氏繼公曰先者即執腳豆者也既設腳豆則以

次受其餘於西階上而設之反者既往而復來之辭

賈氏公彥曰。反之者。以庶羞十六豆。羞人不足。故先至者。反取之。下文云。先者一人。升設於稻南。其人不反。則此云先者反之。謂第二以下為先者也。

疏指階下之騰羞者言。敖氏則指堂上之設羞者言。據下先者一人之文。則敖說為密。然階下之騰羞者。亦必反之。是二說相兼。而經義始備也。

由門入。升自西階。

正義敖氏繼公曰。由門入。則三牲與魚。亦於門外饗饌。

為之與。

先者一人。升設于稻南。簋西。閒容人。

正義鄭氏康成曰。簋西。黍稷西也。必言稻南者。明庶羞

加。不與正豆併也。

賈疏。稻與庶羞俱是加。故南北相繼。不與正豆併。

閒容人者。

賓當從閒往來也。

賈疏。下文賓左擁簋梁。右執桴以降。又云升反奠于其所。是賓往來也。

敖氏繼公曰。先者一人。士之長。設腳者也。稻南言其

東西節也。簋西言其南北節也。閒。諸簋之西。庶羞之東也。

正豆繼醬而東。此亦豆也。不繼稻而西。而在稻南者。與正豆相變。且稻梁之南空。設于其南。乃得左右相稱。不曰梁南者。以庶羞西北上。則腳豆北直於稻。不直於梁也。膳與牛炙乃北直梁矣。鉶西亦稻南也。以賓用庶羞時食會飯。則是庶羞宜與簋爲列。故不於鉶西。而於簋西也。然惟言簋西。則嫌於繼簋而西。故又曰閒容人。明其與簋爲列。特東西遙對耳。非繼之也。

旁四列西北上。

正義鄭氏康成曰。不統於正饌者。雖加。自是一禮。是所謂羹。載中別。賈氏公彥曰。曲禮云。左殽右載。殽。骨體也。爲正饌。載爲切肉。則庶羞與此正饌在東。庶羞在西。閒容人同。敖氏繼公曰。云旁者。見正饌之中席。而此在旁也。下文云賓坐席末。取梁卽稻。而庶羞在稻南。足以明之矣。西北上。謂腳豆在諸豆之西北也。必西北上者。放正豆之位。亦變於席之所上也。

案不徒曰西上。而曰西北上。其上設簋之言。東北上者。

同。見其亦南陳也。蓋載中別弟子職文。敖氏謂正饌中席而加席在旁。稍與疏異。疑敖得之。

腳以東臠。臠牛炙。炙南醢。以西牛臠。醢牛鮓。鮓南羊炙。以東羊臠。臠豕炙。炙南醢。以西豕臠。芥

醬魚臠。

腳音香。臠許云反。臠許堯反。炙之釋反。又章夜反。臠側吏反。鮓巨之反。注古文。腳作香。臠作薰。

今文鮓作鮓。

正義鄭氏康成曰。腳臠臠。今時臠也。牛曰腳。羊曰臠。豕曰臠。皆香美之名也。先設醢。淨之以次也。臠切肉也。內

則謂鮓為臠。然則臠用鮓。芥醬。芥實醬也。內則臠春用葱。秋用芥。敖氏繼公曰。炙炙肉也。首二醢為牛之炙。臠設也。又一醢為羊炙。羊臠設也。又一醢為豕炙。豕臠設也。芥醬為魚臠設也。牛三品二醢尊也。羊二品一醢降於牛也。豕亦二品一醢而醢次於炙。又異於羊也。魚一而已。其芥醬復先於臠。又異於豕也。古人於食物之微。亦以多寡先後示尊卑之義。其精微周密之意可見矣。

金定儀禮集說卷二
正義賈氏公彥曰凡醢配臠而卑於臠。今牛羊豕臠皆在醢下。直是絳之次。非尊卑之列。特性一醢不得絳。少年兩醢。故絳與此同。

設豆之法皆絳。醢皆卑於他物。正豆一菹一醢相閒。故絳而醢仍在菹下也。庶羞品多。故以一醢從牛炙。而一醢居牛臠牛鮓之間。一醢居豕炙豕臠之間。唯芥醬在魚膾之上。蓋縱橫四列而設之。則又欲使四醢與芥醬各相閒而成文也。若執一臠以求之。則窒矣。

衆人騰羞者。盡階不升堂。授以蓋降出。

正義鄭氏康成曰授授先者一人。庶羞多。羞人不足。則相授於階上復出取也。敖氏繼公曰進羞而言騰亦取其自下而上之意。衆人不升設者降於俎也。以羞授先者一人。先者每爲設之。所謂先者反之也。以蓋降出。惟謂衆人。其先者之蓋則次者既授豆而受之。并以出矣。

案一人設而衆人不升堂。或羞人不足。固已。即使人多。

而雜沓于堂上。非所以爲肅敬也。故變於設俎之法焉。亦所謂堂事交乎階也。以蓋降出。則授豆而不併授。以蓋亦如宰之授濟。而不併授以蓋也。簋會與簋同設。已乃卻之者。以爲正飯也。簋會不與簋同設。先於房去之者。以加飯變也。清蓋羞蓋不於饌去之者。以由門入。爲風塵也。然盡階卽去之。不以升堂。則又殊之於飯也。

存疑 鄭氏康成曰。騰當作勝。勝送也。

辨正 郝氏敬曰。騰升也。衆人盡階授於先者。故謂之騰。

燕禮勝解 注云。今文勝皆作騰。敖氏因改勝爲騰。蓋據此騰羞之文而然也。此經騰羞。注云。騰當作勝。蓋據彼勝解之文而然也。然燕之解。勝者自奠之。以其奠於公也。故不曰送而曰勝。詞之異也。若此之羞。則騰者授之。先者設之。接踵而來。自下而上。故謂之騰。氣之奮也。皆當以本文爲正。無庸改易。

右設加饌

加饌 以梁爲先設。其次則稻由房出。而羞自階

升。與正饌之上下閒設者同法。又案正饌之列。其在東之東者。以西爲上。豆與俎是也。其在東之西者。以東爲上。簋與鉶是也。加饌之列。其在西之北者。以東爲上。梁與稻是也。其在西之南者。以西爲上。庶羞是也。一陳饌之間。亦必相變如此。

贊者負東房告備于公。

正義鄭氏康成曰。復告庶羞具者。以其異饌。敖氏繼公曰。此言備具。備周於具。

贊升賓賓坐席末取梁卽稻祭于醬清間。

正義鄭氏康成曰。命賓升席。賈氏公彥曰。前告具。公再拜揖食。此贊升賓者。禮殺也。敖氏繼公曰。公卿者已再拜揖食。故於此惟贊者升賓。禮不可褻也。升賓之辭。蓋曰。吾子其升也。坐席末者。就加饌也。取梁卽稻。言不反梁於左手也。不祭于豆而祭于醬清間者。以其近也。且別於正饌。

正義坐席末。以其近於稻梁。取之便也。取梁卽稻。則右手

先取稻。左手取梁以并之。公所親設者三。醬清不祭。所祭者梁耳。祭公所設之梁於公所設之醬清之間。不敢梁於豆祭。亦所以見尊公所設之意也。

鄭氏康成曰。祭稻梁不於豆祭。祭加宜於加。

鄭氏欲與正饌別言之。而不覺其辭之誤耳。

贊者北面坐。辯取庶羞之大興。一以授賓。賓受兼壹祭之。

鄭氏繼公曰。一。壹同。贊者壹以授賓。賓兼壹祭之。

禮之節當然也。賓於黍稷牲肺皆壹祭之。特於此發之耳。祭不言其所。亦於醬清間可知。

鄭氏康成曰。壹壹授之而兼壹祭之。庶羞輕也。祭

之於腳臚之間。以異饌也。賈疏祭加宜於加也。

賓自取之而祭者。其近於席者也。贊者取以授賓而祭者。其遠於席者也。賓之祭饌者六。其親取以祭者三。為贊所授以祭者亦三。然於豆則辯取之而後擣。擣而

後祭於鉶則既扱而擣之辯辯而後祭於簠則取梁以
卽稻而後祭是皆兼壹而祭也贊所授者則於簠曰取
辯興以授賓而賓祭之於俎曰辯取興以授賓而賓祭
之於羞亦曰辯取興以授賓而賓兼壹祭之是贊皆壹
授而賓皆兼壹而祭也注於俎謂賓每肺興受而祭是
以贊爲非壹授賓亦非壹祭也於羞謂壹壹授之而兼
壹祭之是以贊爲非壹授惟賓爲壹祭也似皆不合於
經祭于腳臠之間亦以其爲加之上豆故意其云爾猶

是上文祭加宜於加之說也蒙梁稻而言則敖氏謂清
醬間者近之正饌祭于豆間加饌祭于清醬間亦足以
別矣且坐雖席末而所祭必於其正也

右賓祭加饌

賓降拜公辭賓升再拜稽首公答再拜

正義敖氏繼公曰拜者爲將食故也

禮記設饌之始禮由主人故公先拜饌備之後禮當由賓
故賓先拜

北面自閒坐。左擁簠梁。右執清以降。

鄭氏康成曰。自閒。由兩饌之間。擁抱也。必取梁者。公所設也。以之降者。堂尊處欲食於階下然也。敖氏繼公曰。擁之者。示其重也。云簠梁。見其器也。凡梁稻皆以簠。必取清者。飯則先啜清。故特取之以降者。為公立于堂。已不敢坐食于席也。必以降者。臣也。郝氏敬曰。梁加饌。清正饌兼取之也。

國公所親設者。二首擁梁者。食禮主於飯也。兼執清者。

飯梁宜啜清也。執清而舍醬者。左右各一器。不可以兼及也。擁之以臂。抱之而著於膺旁也。於君擁之。於大夫執之差之宜也。

公辭賓。西面坐。奠于階。西東面對。西面坐取之。栗階升。北面反奠于其所。

正蒙敖氏繼公曰。公辭止其食於下也。階西賓所欲食之處也。故於此奠之。對者。釋其所以降之意。且從命也。鄭氏康成曰。奠而後對。成其意也。

賈疏成其降食階下之意。故奠乃對。

此決下文大夫相食賓執梁與清之西序端主人辭賓反之而不奠也

公辭者欲其食於尊處公意愈重也前公降一等而賓栗階此不從降亦栗階者臣禮彌恭也

降辭公公許賓升公揖退于箱

鄭氏康成曰降辭公敬也必辭公者為其尊而親臨已食侍食贊者之事箱東夾之前俟事之處敖氏繼公曰公不許其降食乃敢辭公為禮之節然也辭公之意與曷者欲食於下之意同降而辭公亦以其臣也

郝氏敬曰箱廂通暫退東廂俟賓食也

辭公欲公即安于他所而不臨已食也燕禮公有席此禮無阼席故辭公而後食公退于箱蓋西鄉立欲知賓之動止食候故不入堂深也

通論賈氏公彥曰案爾雅有東西廂曰廟其夾皆在序外

爾雅云室有東西廂曰廟無東西廂有室曰寢郭璞注云廂夾室前堂與此注所謂東夾之前者合然攷古

人室堂之制東西序之外皆有屋一間其北爲室卽東
西夾室也繼夾而南爲堂卽東堂西堂也堂之南畔楣
以外近檐處謂之箱箱亦堂也其堂下則爲東堂下西
堂下若寢果無夾室前堂則亦不應有東堂下西堂下
乃燕禮之小臣師立于東堂下士喪禮之小斂奠饌于
東堂下二禮皆行于寢是諸侯與士之寢皆有夾室前
堂矣或曰爾雅所云無東西廂有室曰寢者謂其北雖
仍有夾室而繼夾而南則南檐稍淺故但有東西堂而
無箱或曰爾雅所云寢者指廟後之寢不謂諸侯之路
寢與大夫士之正寢若路寢正寢蓋亦有東西廂如廟
也二說未知孰是姑附論之以俟知者或云箱在堂下
東西別爲之如箱然此大繆也此禮公之退于箱進于
堂皆無升降之文則不在堂下明矣若堂下兩旁別有
屋則盥洗獻酬升降之間隨地窒礙矣而可乎

擯者退負東塾而立

正義

鄭氏康成曰無事

摯謂上摯退者自阼階下退而南也。公既退故摯亦退。負東塾立於承摯之東。

遂卷加席公不辭。

卷几阮反下同

鄭氏康成曰贊者以告公公聽之。

賈疏公既在序外不告何以知

之明贊者告公

敖氏繼公曰卷加席者北面坐而卷自席末也。公不辭以其降等也。若於朝君則辭而賓反之。郝氏敬曰卷加席不敢居隆禮也。

大射儀賓有加席不辭者以公亦有加席也。此無阼

席故賓卷之。鄉飲酒禮遵者辭一席使一人去之。此不

使人去之者公不在堂也。然則賓既卷其亦自委於席

端與。

賓三飯以清醬。

飯父晚反

正義鄭氏康成曰歆清搗醬。

賈疏清言歆淡也醬言搗鹹也食正饌也

三飯而止君子食不求飽。

是時賓所飯者為梁稻。是公所親設者賓於初食皆用之。重公所設也。

鄭氏康成曰不言其殺。優賓。賈疏。時舉殺皆言次第。此

言者任取之也。賈氏公彥曰。曲禮云。三飯。主人延客食。殺。

然後辯殺。注云。先食殺。後食殺。殺尊。此先食殺者。彼大夫士與客燕食之法。此為禮食。故先食殺。

經但云以清醬而已。無食殺之文。鄭以意億之耳。賈氏因又有食殺食。或先或後之云。尤為蛇足。賓三飯而遂已。以公侯于箱。欲速成禮。不欲久留公也。所以牲體皆不舉與。曲禮。主人親延客食。則與此禮迥異。無庸

以之相較。

宰夫執解漿飲與其豐以進。賓執手興受。宰夫設其豐于稻西。

鄭氏康成曰。此進漱也。非為卒食。為將有事。緣賓

意欲自潔清。興受。受解也。酒在東。醬在西。是所謂左酒

右漿。敖氏繼公曰。左酒右漿。弟子職文。賈氏公彥曰。曲禮云。酒漿處

右。此言若酒若漿耳。兩有之。則左酒右漿。敖氏繼公曰。漿解亦先加於豐上。如飲酒可知。

設賓坐祭遂飲奠于豐上。

鄭氏康成曰庭實乘皮飲漱也。敖氏繼公曰此

與下文行禮之節亦略與聘禮醴賓者同。祭漿亦於醬清間。

國宰夫設豐之後賓遂坐祭而飲矣。而先言庭實設者。著有司設庭實之節也。玉藻云水漿不祭。若祭爲已倮卑。而此乃祭漿者。臣禮也。故彼注云臣於君則祭之。而疏亦引此爲證。

右賓食

公受宰夫束帛以侑西鄉立賓降筵北面。

鄭氏康成曰侑猶勸也。主國君以爲食賓殷勤之

意未至復發幣以勸之。欲用深安賓也。西鄉立序內位

也。受束帛于序端。賈疏聘禮公受几于序端故賓降筵。

以君將有命也。北面於西階上。敖氏繼公曰是時公

受束帛蓋於束箱醴時公在堂則受于序端也。侑者食

賓而從之以貨財之稱。勸人食亦曰侑。劉氏敞曰侑

以束帛雖備物猶欲其加厚之也。

賓既飲則贊者以告而公出自箱矣於是宰夫授公

束帛而公受之蓋飲者食畢之事賓而飲將有告退之

心矣故以是為侑幣之節。

贊者進相幣賓降辭幣升聽命降拜公辭賓升

再拜稽首相息亮反

鄭氏康成曰贊者進相幣為君釋幣辭於賓賓降

辭幣主國君又命之賈疏約聘禮禮賓賓降辭幣公降一等辭栗階升聽命**升聽**

命釋許辭降拜當拜受幣敖氏繼公曰辭幣者謂既

受賜食不宜又辱賜幣也公於是降一等止其降且不

許其辭賓即栗階升聽命也經似有脫文。

上擯自東塾復立於阼階下故曰進也此與聘禮禮

賓大槩相同。

受幣當東楹北面退西楹西東面立。

鄭氏康成曰主國君南面授之當東楹者欲得君

行一臣行二也退俟主國君送幣也退不負序以將降

賈疏聘禮賓三退負序以執圭將進授之此為公
拜送幣故在楹西賓在階西不負序以將降故也 敖

氏繼公曰西楹西亦少北也

賓北面受故注知公南面授也以其為訝受故也

再拜賓降也公再拜

正義鄭氏康成曰賓不敢俟成拜

介逆出賓北面揖執庭實以出公降立上介受

實幣從者訝受皮訝吾駕反注
今文曰梧受

正義鄭氏康成曰介出以賓事畢賓揖執者示親受公

立俟賓反 敖氏繼公曰北面揖之者象親受之也

凡庭實並受公降立亦立于中庭 郝氏敬曰介逆出

先賓出也介在門西北面西上近門者先出故曰逆也

上介受賓幣受于門外也從者訝受皮謂君有司執皮

送于門外賓從者迎受之也

正義聘禮禮賓之庭實以馬馬可一手牽之故曰賓執左

馬以出既執幣又執左馬故不揖牽馬者此禮庭實以

皮皮不可一手張之賓既執幣不可以兼執皮故揖執

皮者以出也。庭實或以皮或以馬。其受者皆可以是以推之。

鄭氏康成曰：從者，府史之屬。訝，迎也。賈氏公彥曰：此子男小聘。大夫士介一人而已。介已受賓幣，故知訝受者府史之屬也。

聘禮云：小聘曰問。其禮如爲介三介。則小聘之賓有三介矣。前卽位時云：介西上。此云介逆出。又云上介明介非一人。則介皆士也。從者訝受皮，猶醴賓之從者訝

受馬也。於此著訝受者，明介受賓幣之爲並受也。從者已見聘禮。

右侑幣。

總論敖氏繼公曰：此一節經文有不釋者，已見於

聘禮醴賓章。

賓入門左，沒霤，北面再拜稽首。

正義敖氏繼公曰：霤，門內霤也。沒霤，庭南也。拜者，謝侑幣之賜也。沒霤而拜，以公立於中庭也。

鄭氏康成曰便退則食禮未卒不退則嫌更入行

拜若欲從此退賈疏此注深解賓意食禮自有常法便退則食禮未卒解賓入之意不退則有

貪食之嫌解再拜稽首將辭之意

鄭者公侑幣時賓聽命已再拜稽首矣及受幣而降

公則爲之再拜此拜爲送幣也公既拜賓當亟答之猶

燕飲之禮拜送爵亦當拜受爵也賓降疾趨而南至參

分庭一在南庭實所設之處乃旋身北面以揖執庭實

者而公已立于中庭賓疾趨而出授幣于介疾趨入亟

於答公之拜也答公之拜所以謝侑幣也沒雷即拜固

以公之立于中庭亦當雷三揖地也賓於受幣後無竟

退之理則無入而不拜之理

公辭揖讓如初升賓再拜稽首公答再拜

鄭氏康成曰辭止其拜如初如初入也賓升介入

復位賈疏上云介逆出下更云介逆出明中間復人可知敖氏繼公曰辭辭其

拜於庭也時公在中庭與賓三揖則是與聘禮者同矣

云如初亦大略之言也賓再拜稽首鄉賓拜賜于庭南

公辭之故咸拜於此。

公先在中庭則不得與賓分庭而揖矣。聘禮敖氏云於賓入門左而揖。參分庭一在南而揖。又偕行至於參分庭一在北而揖。是三揖也。賓至西方之中庭。公乃與之偕行。此揖讓亦如之。

右賓拜侑幣

賓降辭公如初賓升公揖退于箱。

鄭氏康成曰賓辭公將復食。郝氏敬曰辭公辭

其臨視也。敖氏繼公曰如初謂公許也。

賓卒食會飯三飲不以醬清。

食飯皆如字。

鄭氏康成曰會飯謂黍稷也。

賈疏上文宰夫坐啟簋會各卻于其西此

云會飯故知會飯是黍稷。

此食黍稷則初時食稻粱。

賈疏前賓三飯不言會以簋盛

稻粱無會。

三飲已食會飲三漱漿也不以醬清不復用正饌

也初時食加飯用正饌此食正飯用庶羞互相成也。

敖氏繼公曰。廌者三飯乃飲此凡三飲蓋九飯也。九飯大夫禮也。後禮更端故與前三飯不相蒙。食加飯而飲。

漿則此所飲者其酒與不以醬清亦變於初禮也。先言
不用之。故惟據所設之序而言。

敖氏繼公曰。減簋飯於會而食之。故云會飯。

古人飯以手。每食一口謂之一飯。則食會飯者。直取
諸簋可也。不必減諸會而後食之。但他時或但食黍此
則每飯皆兼黍稷食之。而二者初設時皆有會。故云會
飯耳。三飲注以爲漿。敖氏以爲酒。則敖氏近之。禮尚相
變。加飯飲漿則正飯宜飲酒也。不然則酒飲爲虛設矣。

不以醬清。初三飯用之。則此不用。亦相變之意也。此禮
無侑之者。賓雖九飯成禮。而公侯于箱。若緩食而待侑。
非所以爲敬也。賓禮當如是。故公亦不使人侑之。又
案秋官司儀職言食禮舉數。上公九。侯伯七。子男五。以
差言之。則大夫當三舉。此不言舉。未詳。

西。捉手與北面坐。取梁與醬以降。西面坐奠于階

正義

鄭氏康成曰。示親徹也。敖氏繼公曰。再食不用

梁與醬乃取以降者重公所設也。公於正饌先設醬於加饌先設梁故賓親徹此二者階西。廌者所飲食之處也。劉氏敞曰賓必親徹有報之道也。

案前賓降時取清此別取醬者公所親設西一器而東二器賓降止可左右各取一器故此舍清而取其所未嘗取之醬也。此時君當出自東箱復立於序內之位。

通論孔氏穎達曰玉藻云君既徹執飯與醬乃出授從者此謂君不客者若君與已禮食則但親徹之不授從者此禮賓取梁與醬坐奠于階西是也。

東面再拜稽首

正義鄭氏康成曰卒食拜也。敖氏繼公曰卒食而拜賜也亦拜於階西不於階東又不北面皆變於初明其將遂退矣。

正義鄭氏康成曰不北面者異於辭。賈氏公彥曰上文賓受侑幣出更入門左沒霤北面再拜稽首其時辭欲退以其待公留故北面此卒食禮終故東面。

上文賓拜皆北面。非獨門左沒霤之拜為然也。大抵之拜。皆向君而拜。前之北面拜。以君在堂也。門左沒霤之北面拜。以君在中庭也。此時賓以將出而降。君從之降。則君在東方而西面矣。故賓獨東面拜。下文云公降。是也。注疏恐非經意。

公降再拜。

正義敖氏繼公曰。公拜亦西面于阼階下。鄭氏康成曰。答之也。不辭之使升堂。禮有終。

案賓降將出。故公亦從而降也。公既降。則自無使賓更升成拜之事矣。

右卒食

介逆出賓出。公送于大門內再拜。賓不顧。

正義鄭氏康成曰。初來揖讓而退。不顧。退禮略也。亦難進。易退之義。賓者以賓不顧告公。公乃還。賈疏。公還入寢。敖

氏繼公曰。於此復云賓不顧。嫌其或與聘問之時異也。**案**春官鐸師職。凡祭祀鼓其金奏之樂。饗食賓射亦如

之此禮無金奏之文豈以公食大夫禮輕故略之若兩君相食或當有之與門內迎之故亦門內送之皆所以辟朝君之禮也賓不顧亦上擯送賓出而以復于公

右賓出

有司卷三牲之俎歸于賓館

正義鄭氏康成曰卷猶收也無遺之辭也三牲之俎正饌尤尊盡以歸賓尊之至也敖氏繼公曰云卷者明盡以其俎與其實歸之此牲體皆在俎則食時不舉之

明矣少牢特牲禮尸所舉者加于所士虞禮則實于簠司儀職言食禮舉數上公九侯伯七子男五以差言之則大夫當三也此乃不舉其亦與周官異者乎

存疑

鄭氏康成曰歸俎者實於簠

賈疏此禮無所俎士虞禮亦無所俎尸舉

牲體皆盛於簠吉凶雖不同無所俎是一故知同用簠歸於尸釋三个是有所釋此無所釋故稱卷也

他時有所釋故

賈疏特牲士虞取俎

義特牲少牢有所俎者祭禮也此無所俎者賓禮也士虞亦無所俎者喪祭非吉故盛於簠也凡鄉飲射燕禮

大射之俎賓皆以出則此之歸俎亦當以俎歸之如敖氏之說未必改實於他器而後以歸也。

魚腊不與

與音預注古文與作豫

鄭氏康成曰不言腸胃膚者在魚腊下不與可知也。

案魚腊為賓所不祭者故不與此但以俎實言之若豆鉶庶羞則不與不必言矣。

右歸賓俎

明日賓朝服拜賜于朝拜食與侑幣皆再拜稽

首食音嗣

鄭氏康成曰朝謂大門外。**賈氏**公彥曰聘禮歸

饗餼直言拜饗與餼不拜束帛彼使人致之故不拜此君親賜故拜之。**敖氏**繼公曰歸於既食既受侑幣皆已親拜謝今復拜賜者正禮不可廢也此拜公不見故無嫌於重複。

案歸饗之拜賜皮弁而此朝服者疏謂朝服受還朝服

拜。皮弁受亦皮弁拜。是也。食于廟而拜賜于朝者。於時公在朝不在廟也。

訝聽之。

鄭氏康成曰。受其言。入告出報也。此下大夫有士

訝。賈疏周官掌訝。大夫有士訝。

右賓拜賜

上大夫八豆八簋六鉶九俎。魚腊皆三俎。

鄭氏康成曰。記公食上大夫。異於下大夫之數。

敖氏繼公曰。豆加茆菹麋醢。簋加黍稷各一。鉶加羊豕。

俎加鮮魚鮮獸於膚之下。如饗九鼎之次云。九俎則四

四為列而特鮮獸。

鄭氏康成曰。豆加葵菹蜩醢。四為列。賈疏。醢人朝事之豆。

云。韭菹醢醢。昌本康。麋菁菹鹿。麋茆菹麋醢。上云六豆。用鹿麋以上。仍有茆菹麋醢在。今八豆不取茆菹麋醢。而取饋食之豆。葵菹蜩醢。俎加鮮魚鮮腊。三三為列。無者。注以特牲少牢參之。

特。賈疏。陳饌要方。上七俎。兩行六俎。一俎特於俎東。此九俎為三行。故無特。雖無特膚亦為下。

案。上大夫如聘禮之正賓是也。故食之之禮亦略如歸

饗於賓之數九俎者如其西階前之飪鼎九也。八豆八簋六鉶如其堂上戶西之所饌者也。豆實與陳俎之法俱當以敖氏爲正。蓋朝事之豆無庸意爲增損而設俎之法未有無特者也。八豆之次當曰韭菹以東醯醢昌本麋鸕。麋鸕南菁菹以西鹿鸕茆菹麋鸕九俎之次當曰牛羊豕魚腊在牛南腸胃膚鮮魚亞之鮮腊爲特。八簋之次當曰黍當牛俎其西稷稷南黍其東稷稷南黍其西稷稷南黍其東稷六鉶之次當曰牛以西羊羊西

豕豕南牛牛東羊羊東豕

魚腸胃倫膚若九若十有一下大夫則若七若九

正義鄭氏康成曰此以命數爲差也。九謂再命者也。十

一謂三命者也。七謂一命者也。九或上或下者再命謂小國之卿次國之大夫也。卿則曰上大夫則曰下。大國之孤視子男。賈氏公彥曰春官典命公侯伯之卿三命大夫再命士一命子男之卿再命大夫一命士不命

則諸侯之臣分爲三等。三命再命一命不命。與一命同。此經魚腸胃倫膚亦分爲三等有十一有九有七則十一當三命九當再命七當一命。若然惟有上下二文者。以公侯伯之大夫與子男之卿同再命。卿爵尊爲上。大夫爵卑爲下。則上言若九者子男之卿也。下言若九者公侯伯之大夫也。故鄭云卿則曰上大夫則曰下云。大國之孤視子男者此經惟見三命以下。故鄭併論及之。案典命大國之孤四命。又大行人云大國之孤執皮帛。

以繼子男。又云其他皆視小國之君。若然孤與子男同。十三侯伯十五上公十七。差次可知。敖氏繼公曰其俎數之同者。又以此見尊卑也。因言上大夫以及下大夫。蓋以足前禮未備之意。郝氏敬曰此三者之俎所載數也。

注疏所論蓋謂子男之卿雖八豆八簋六鉶九俎與公侯伯之卿同。然其魚腸胃倫膚三俎惟用九數不得用十有一數。所謂若九也。若公侯伯之卿則用十有一。

數不止九數所謂若十有一也子男之大夫雖六豆六簋四鉶七俎與公侯伯之大夫同然其魚腸胃倫膚三俎惟用七數不得用九數所謂若七也若公侯伯之大夫則用九數不止七數所謂若九也就其同之中又有少異者以明其等焉

陳氏祥道曰此禮一命魚七再命九三命十一惟天子諸侯魚數不見經先儒謂諸侯十有三天子十有五理或然也

陳氏所述即昏禮疏之說也所推諸侯魚數與此疏所謂孤與子男同十三侯伯十五上公十七者異據此經則生人魚數蓋以命數為差者也若然則此疏所推為近而天子之魚其數當不止於十五矣

庶羞西東毋過四列

注古文母為無

鄭氏康成曰謂上下大夫也賈氏公彥曰下大夫東西四行南北亦四行上大夫東西四行南北五行敖氏繼公曰欲閒容人也酈當稍南若過四列則近

於簋矣。西東西列，東列也。先言西者，上也。

四列。謂如腳腫臄炙四豆為列也。如過此或六或八。

則東偏盒而西亦不當席矣。言此者，謂東西有定而南可加也。

上大夫庶羞二十，加於下大夫，以雉兔鶉鴛。音鶉

音如鶉鴛

鄭氏康成曰：鶉，無母。賈氏公彥曰：爾雅釋鳥云：

鶉，鶉母。郭氏曰：鶉也。青州人呼曰鶉母。莊子曰：田鼠化

為鶉。淮南子云：蝦蟇所化。月令曰：田鼠化為鶉。敖氏

繼公曰：東西毋過四列，則是四者為一列於南也。

雉兔鶉鴛之次，當曰魚膾。南雉以東兔鶉鴛。

右食上大夫禮。

若不親食，使大夫各以其爵朝服，以侑幣致之。

注疏及敖氏說已見聘禮。

豆實實于簋，陳于楹外。二以並，北陳。簋實實于

筐，陳于楹內兩楹間。二以並，南陳。簋鳥送反注，今文並作餅。

鄭氏康成曰陳饗筐于楹間者象授受於堂中也

南北相當以食饌同列耳。饗北陳者變於食。賈疏食時豆設於楹

東西上今北陳故云變。 饗數如豆。賈疏以菹醢異物不可同饗。八豆則八饗六豆則六饗。

朱子曰兩楹間不必與楹相當謂堂東西之中耳。教

氏繼公曰豆實在饗。簋實在筐。又皆陳于楹間皆變於

食也。南北異陳示不相統也。饗數如豆北上。韭菹其東

醢醢屈筐數如簋南上黍其東稷錯也。

鄭氏康成曰醢芥醬從焉。賈疏以三牲不殺生列於門內醢經百日乃成

不由不殺故有醢。庶羞之醢更無別種宜同一饗。芥醬亦一饗。 筐米四。賈疏黍稷各一筐稻粱又二筐

下經云庶羞陳于碑內四醢芥醬皆庶羞也胡為從

此而陳于堂上疏云同一饗尤非也。筐米四二黍二稷

如簋之數物雖同不併稻粱加未必與黍稷同陳于此

則在堂下與。又案聘禮歸饗其豆簋簠之實各以其

器陳於戶西而更有銅此則實於饗筐陳于楹內外而

又無銅致食禮變於饗也。且無饗則自無銅矣又饗有

壺此禮無壺則以食不主於酒故也。

庶羞陳于碑內

鄭氏繼公曰庶羞者醢四并魚膾與芥醬也不陳

於堂辟正饌賈疏庶羞本在堂上正饌鄭氏康成曰不陳

以雉兔鶉鴛此豆實也亦實于壺鄭氏康成曰不陳

於堂辟正饌賈疏庶羞本在堂上正饌鄭氏康成曰不陳

不陳於碑南者以其本合在堂今宜近堂故於碑北

鄭氏康成曰生魚也賈疏魚膾是魚之膾者本與

膾全不破可知魚脂從焉上大夫加鮮魚鮮腊准免鶉鴛賈疏

鶉鴛亦生致之

牛羊豕未殺則腳腫臄臄臄從牢未具也其餘自當

具之生魚未成羞當已膾矣若加雉兔鶉鴛亦當孰而

實于壺乃為羞也經不言魚腊及加之鮮魚鮮腊或當

如注說從於此與經又不言簋實或亦陳于此以加宜

從加也其陳之次則皆當北上魚膾其東芥醬南二

醢又南二醢以四醢不得綽也有加則又在其南雉以

東兔兔南鶉鴛西鶉鴛魚腊當稍西以俎實宜與餽同列

也。魚直四臨西。又西腊有加則在其南。魚南鮮魚腊南鮮獸。梁稻別在魚腊之北。梁東而稻西與。又案聘禮歸饗陪鼎卽庶羞也。此不陳鼎故別見庶羞。彼當碑南陳此陳於碑內者。以碑南當陳庭實故也。

庭實陳于碑外。

鄭氏康成曰。執乘皮者也不參分庭一在南者以言歸宜近內。**賈氏公彥曰**。庭實正法皆參分庭一在南陳之士昏記。執皮者參分庭一在南。今繼碑而言近

北。其彼擬與賓向外。故近南。此陳於客館。擬與賓入內故在內。**敖氏繼公曰**。不於西方參分庭一在南。又不執之。皆變於食也。

案此皮亦麋鹿皮。其陳之亦當左首。

牛羊豕陳于門內西方東上。

鄭氏康成曰。爲其踐污館庭。使近外。**敖氏繼公曰**。生歸之亦變於食。陳于門西餼位也。

聘禮歸饗餼二年。此一牢者。如食禮之數也。聘禮

陳于門西北面東上牛以西羊豕此亦當然。

賓朝服以受如受饗禮無僨。僨本作擯李氏如圭曰當作僨監本已改

正今從之下經

夫相食章同

鄭氏康成曰朝服食禮輕也。賈疏歸饗時賓皮弁受。無僨以

已本宜往。敖氏繼公曰親食時朝服故此致者受者

皆服之。如受饗禮則侑幣與食亦殊拜之。賈氏公彥

曰主君在廟行食禮有侑幣賓無僨法故致食禮亦不

合有僨。

云如受饗禮則自賓迎大夫于外門外以至終禮皆

如之矣。但受饗有僨而此無僨故明之。

明日賓朝服以拜賜。朝訝聽命。

鄭氏康成曰賜亦謂食與侑幣。

右致食禮。

聘禮曰若不親食使大夫各以其爵朝服致之

以侑幣。如致饗無僨其文正與此同。但彼不及其

陳設之儀故此詳之。

大夫相食親戒速

鄭氏康成曰記異於君者也速召也先就告之歸
就具復自召之敖氏繼公曰親戒而又速之者以
其敵也。

聘禮賓既覲則請有事於大夫謂問卿也賓問之則
大夫食之宜也故聘記曰大夫於賓一饗一食上介若
食若饗則是大聘之賓介小聘之賓大夫皆有食之鄉
之禮。

迎賓于門外拜至皆如饗拜

注古文饗
或作鄉

正義鄭氏康成曰饗大夫相饗之禮也今亡敖氏繼
公曰迎賓與拜至亦皆再拜大夫相饗蓋亦附於公饗
大夫禮中而并亡之矣

案迎賓不著所服亦朝服也門外大門外也其既入而
至于階亦當大夫升一等而賓從之大夫相饗拜至如
鄉飲射拜至之禮經言如饗拜者猶之上經言設洗如
饗之意皆如其近者也

降盥。

正義

敖氏繼公曰賓亦從降主人辭降賓對主人乃盥

于洗南面卒盥一揖一讓升經不言文省也禮賓主敵則不設槃匱惟盥于洗耳

受醬清侑幣束錦也皆自阼階降堂受授者升

一等賓止也

注今文無束

正義

鄭氏康成曰皆者謂受醬受清受幣也侑用束錦

大夫文也降堂謂止階上主人三降賓不從

賈疏以主

至地故賓止不降

敖氏繼公曰不受於堂辟君也賓止之義

與聘禮致饗賓大夫賓降堂受老束錦大夫止者同

正義授公者宰夫也此授大夫者其大夫之宰與公食又

有授梁之節此不見者豈以公食則公親設者三大夫

辟君故親設者止於二邪

正義

敖氏繼公曰降堂升一等中等相授異於士也大

夫之階亦惟三等於此見之矣考工記言天子堂崇九尺以是差之則公侯伯七尺子男五尺大夫士皆三尺

也。士冠禮賓受冠降階一等。

敖氏據此推之以爲大夫之階亦三等。似矣。然禮器云天子之堂九尺。諸侯七尺。大夫五尺。士三尺。則以爵等爲隆殺。乃差之正也。殊覺公侯伯七尺。子男五尺之說。矯揉而不近於自然。疑此階五等。大夫降堂。蓋降三等受之。授者升一等。乃是中等相受。所以然者。遠下君禮也。

賓執梁與清之西序端。主人辭。賓反之。

正義鄭氏康成曰。不敢食於尊處。

敖氏繼公曰。亦爲

主人立于堂。故不敢食於席也。其尊敵。故但辟之於堂上而已。梁不擁。亦降於君。云反之。明不對也。此下當有辭於主人。降一等。主人從十字。蓋傳寫脫之。

卷加席。主人辭。賓反之。

正義敖氏繼公曰。卷加席。亦謙也。辭則反之。敵也。

案公食禮。賓卷席時。公已退于箱。公不辭。賓卑也。此卷加席而主人辭。則是大夫猶未退矣。意者公食之禮。公

未退則賓不敢遽卽席。大夫食之禮則賓未卽席。大夫不敢遽退與。

降一等。主人從。

正義敖氏繼公曰。辭幣而降一等。爲恭也。亦略放公食之禮而爲之。主人從。亦降一等也。從者辭其降。且不許其辭。鄭氏康成曰。從辭賓降。

義疏聘禮歸饗賓大夫。大夫不辭幣者。彼銜君命以來。僭之故不辭也。郊勞賓勞者亦然。此食禮故異。

受幣幣再拜稽首。主人送幣亦然。

正義敖氏繼公曰。著之者。主人非君。嫌不必稽首。賈

氏公彥曰。郊特牲云。大夫之臣不稽首。非尊家臣。以辟君也。又左氏傳哀十七年。公會齊侯盟於蒙。孟武伯相。齊侯稽首。公拜。齊人怒。武伯曰。非天子。寡君無所稽首。若然。臣於君。乃稽首。平敵相施。當頓首。今稽首者。以食禮相尊敬。雖敵亦稽首也。郝氏敬曰。受公餼幣再拜稽首。公送幣再拜不稽首。此再拜稽首。主賓同也。大夫

賓受幣亦稽首者。放公食受幣之禮而行之也。大夫送幣亦稽首者。所以異於公之送幣也。此禮以歸饗之。大夫者決之。大夫當奉幣西面。賓東面。大夫致幣。賓對北面當楣再拜稽首。受幣于楹閒南面。退東面俟。大夫再拜稽首送幣。賓降揖執皮者以出。

辭於主人降一等主人從

正義鄭氏康成曰。辭謂辭其臨已食。敖氏繼公曰。從者亦辭其降。且許之。此謂再入而辭者也。然則初辭亦

有此文明矣。又公食禮有賓再入之拜。此經乃不見其異者。則是大夫禮無此拜也。

卒食徹于西序端

正義鄭氏康成曰。亦示親徹。敖氏繼公曰。亦奠於屬者所欲食之處也。

卑者侍食之禮。曲禮云。徹飯齊以授相者。主人辭之則止。其在敵者則孔疏以爲不徹。此徹于西序端。主人不辭者。曲禮乃尋常食法。此大夫相食則放公食之禮。

而降殺者也。鄉者執梁與清之西序端。故此亦徹于西序端徹。亦徹其梁醬。

東面再拜降出。

正義鄭氏康成曰。拜亦拜卒食。敖氏繼公曰。拜不當階。又不北面。亦變於前。主人亦於阼階上西面答再拜。**疏**此拜東面者。亦放公食禮。將出辭公之拜法而行之。但彼階下而此階上耳。故既拜而後言降。

其他皆如公食大夫之禮。

正義敖氏繼公曰。他謂在公食禮中。而不見於上者也。然上禮所不見者。亦未可盡與公食禮相通。經云皆如者。大約言之耳。又此不別見所饌者之異。則是俎豆之屬。亦皆如公食矣。蓋大夫此禮為公而舉。故其饌放之。而不嫌與之同也。大夫祭其宗廟。惟用少牢。且於其始。也不敢純用朝事之豆。則此食禮之意可見矣。賈氏公彥曰。其他謂豆數俎體陳設皆不異上陳。但禮異者。謂親戒遠君則不親迎賓公不出。此大夫出大門。公受。

醬清幣不降。此大夫則降。公食大夫。大夫降食于階下。此言西序。公食卷加席。公不辭。此則辭之。皆是異也。
[案]既戒而復速。盥于洗所。而不盥于東堂下。以及辭幣。辭於主人。皆惟降一等。受幣卒食。皆拜于階上。亦其異者也。

右大夫相食

若不親食。則公作大夫朝服。以侑幣致之。

[正義]鄭氏康成曰。作。使也。大夫有故。君必使其同爵者

爲之致禮。列國之賓來榮辱之事。君臣同。敖氏繼公

曰。不言其禮者。與公致食之禮同可知。

[案]篇首所云。各以其爵。據賓之爵而言也。此注所云同

爵。兼據主人之爵而言也。大夫相食之禮。聘禮曰。於賓

一饗一食。上介若食若饗。倘以上大夫而食大聘之上

介。則主人之爵。視介爲異等矣。如是而以有故不得親

食。則公所作之大夫。必據主人之爵而亦以上大夫不

然是尊已而卑介矣。如以卿食卿。而爲主人者。既有故。

卿又或出使無可作者則小卿攝卿爲之與。

又于堂無儔。

鄭氏康成曰與受君禮同。**賈氏**公彥曰聘禮賓

受致饗幣堂中西北面注云堂中西中央之西北雖無

儔受幣亦與之同。**敖氏**繼公曰言此者嫌或與君禮

異也賓受大夫饌不於堂故明之賓阼階上北面再拜

稽首受幣于楹閒則異於君禮不見者可知也。

案聘記曰若不親饗則公作大夫致之以酬幣致食以

侑幣此經所言致食之禮也今饗禮亡則致饗之禮亦

不可得而推矣。

右大夫致食。

記不宿戒戒不速。

鄭氏繼公曰宿戒者先期日而戒之也此禮當日

乃戒故云不宿戒。**鄭氏**康成曰戒不宿者食賓之朝

夙興戒之賓則從而來不復召。**賈氏**公彥曰少牢有

前期一日之宿此無前日事與鄉飲射禮同當日爲之

案鄉飲射禮雖不宿戒然既戒仍有速故其實之從之也。從其速也。此禮又不速故其實之從之也。即從其戒也。食與饗燕類也。饗重於食。或當戒速。燕輕於食。食不戒速則燕可知矣。所以然者。聘享之正禮既或賓於問卿之日已請歸矣。則饗食燕諸禮相踵為之。若一一申之以宿戒則為日必多。恐其以久淹為賓病也。古者公不留賓而亦無廢事。惟其繁簡適宜故也。

不授几。無作席。

正義鄭氏康成曰。不授几。異於醴也。無作席。公不坐。

郝氏敬曰。不授几。公不親授也。無作席。不設主席也。

亨于門外東方。

亨音烹。

正義敖氏繼公曰。門外。廟門外也。門外東方。饗爨在焉。

鄭氏康成曰。於門外者。大夫之事也。

賈疏。少牢廩爨饗爨皆在門外。

亦大東方者主陽。

案少牢禮。饗爨在門東南。北上。此亦饗爨。惟曰門外東。

方。文略也。少牢注曰。羊豕魚腊皆有竈。其疏曰。亦皆有。

鑊彼鼎五而鑊四。腸胃與牲同鑊。膚與豕同鑊。然則此鼎者當五鑊。其或食大聘之卿。九鼎則當七鑊也。

右通記食禮諸事。

司宮具几與蒲筵常。緇布純。加萑。席尋。玄帛純。

皆卷白末。

純諸閏反。又諸允反。萑音丸。注今文萑皆為莞。音官。敎云宜從今文。

正義鄭氏康成曰。司宮。大宰之屬。掌宮廟者也。丈六尺。

日常。半常曰尋。

賈疏考工記。人長八尺。父長尋有四尺。崇於人四尺。車戟常崇於父四尺。以此

推之。知常是丈六尺。尋是八尺。純。緣也。萑。細葦也。末。經所終。有以識之。

賈疏。席無異物為記。但織之自有首尾。

必長筵者。以有左右饌也。

賈疏。正饌在左。

庶羞在右。陳饌雖不在席上。皆於席南。當席左右。其間容人。故謂長筵也。

賈氏公彥曰。大

宰之下有宮人。掌宮中除汙穢之事。即此司宮。彼不言

設几席者。天子具官。別有司几筵。諸侯兼官。故司宮兼

司几筵也。敎氏繼公曰。司几筵。職諸侯祭祀席。蒲筵

績純。加莞。席粉純。是蒲筵之上。宜加莞席也。萑。乃葦屬

其為物麤惡。故司几筵。惟於喪事則用萑席。似不可用

之於此禮。宜從今文。作莞。蒲筵而加莞席。美者在上也。

筵常而加席尋。是加席之度必半於其筵。於此見之矣。
小蒲也。

燕禮注曰。司宮。天子曰小宰。聽酒人之成要者。與此注不同。據此疏說。則以司宮為大宰之屬是也。直以當天子小宰。則誤矣。當以此注為正。

宰夫筵出自東房。

鄭氏康成曰。筵本在房。
具之在房。
天子諸侯左右房。
敖氏繼公曰。筵亦謂設之也。

燕禮之賓席。司宮筵之。此則司宮具之。而筵以宰夫者。燕以宰夫為獻主。不得筵席。此禮無獻。故宰夫筵之也。
又案鄭謂天子諸侯左右房。孔賈因之。有大夫士東房西室之說。其實房室之制。自天子至於士一也。但崇卑深淺廣狹之度殊。及四注一注異耳。

右記筵席

賓之乘車在大門外西方北面立。

乘繩證反。

鄭氏康成曰。賓車不入門。廣敬也。
賈疏。曲禮。客車不入大門。觀。

偏駕不入王賈疏內則云男子由凡賓即朝中道而往右女子由左車從中

門與此同賈疏少儀云僕於君將至下行而後車還立於西方子始乘則式君子下

行然後還立是車還立於西方也敖氏繼公曰唯云賓之乘車在此

則上介以下之車不然矣車北面立者侯賓之出宜鄉

之云立明其不說駕

經直言賓即位于大門外不言乘車所止處故記人

明之

鄭氏康成曰賓及位而止北面卿大夫之位當

賈疏大行人職上公立當軹侯伯立當前疾子男立

節兼云大夫當衡又云大國之孤朝位當車前則卿立與孤同一凡朝位賓王之間各以命數為遠近之節

也賈疏大行人職上公朝位賓主之間九十步侯伯七十步子男五十步注云朝位謂大門外賓下車及至

車出迎所立處又云凡諸侯之卿其禮各下其君二等

以下及大夫士皆如之若然如諸侯則依命數臣下其

君二等則依君命數而降之也注疏所引大行人文謂五等諸侯朝天子也此禮公

迎賓于大門內則固無車逆之節然則侯國之孤卿大

夫入聘天子其無車逆之節不待言矣彼經所云各下

其君二等者。蓋指他禮而言。不可以通之於此也。

右記賓乘車

牛藿。羊苦豕薇皆有滑。

芼莫微反。今文苦為芼。

鄭氏

康成曰。芼菜也。藿豆葉也。苦苦茶也。滑。藼苴

之屬。

賈疏。士虞記云。鉶芼用苦若薇。有滑。夏用葵。冬用苴。主云。苴藼類也。乾則滑。此云之屬者。兼有葵。

敖氏繼公曰。內則曰。藼苴枌榆。兔藼滌瀝以滑之。

郝氏敬曰。滑。味之滑利者。

右記鉶芼

從俎升。

鄭氏

康成曰。俎。其所有事。敖氏繼公曰。贊者所

有事於賓者。簋俎。庶羞之祭也。而俎先二者而設。故從

之以升。

言此者。

著贊者升堂之節也。必盥者。為當取所祭之

物以授賓也。

右記贊者升節

簋有蓋。霽。

注。霽。今文或作幕。

鄭氏康成曰。稻粱將食。乃設去會於房。蓋以冪冪也。**賈氏**公彥曰。簋簋相將。簋有會。明簋亦有會。但蓋將食。乃設。故去會於房。蓋以冪。至陳設。冪亦去之。云有蓋冪者。據出房未設而言。**敖氏**繼公曰。有蓋冪者。變於簋也。

右記簋

凡炙無醬

鄭氏康成曰。已有鹹和。**敖氏**繼公曰。凡三牲

也。庶羞於三牲之炙。皆為設醢。唯魚膾乃用芥醬。是凡炙無醬矣。不言載者。如炙可知。

右記炙

上大夫蒲筵加萑席。其純皆如下大夫純。崔當從敖

氏作莞

鄭氏康成曰。謂三命大夫也。賈疏注言此者。欲見公侯伯之卿三命亦

與子男下大夫同。孤為賓。則莞筵粉純。加縹席畫純也。賈疏司

筵國賓于牖前。莞筵粉純。加縹席畫純。與此記席不同。故知彼國賓謂孤也。

筵席及純皆已見上嫌上大夫筵席或異故又明之
在席當作莞席說見上文。

右記上大夫筵

卿擯由下上贊下大夫也。

鄭氏康成曰由下不升堂也上謂堂上擯贊者事相近以佐上下為名。敖氏繼公曰擯無上事故不必升堂上贊即贊者以其佐賓食於堂上故云上贊對堂下之擯者而言也以下大夫為之者欲其不尊於堂也

言卿擯者見上擯必以卿也擯先見其爵後見其位贊則先見其位後見其爵者文相變也贊以下大夫雖食上大夫猶然贊必降於擯一等也。

右記擯贊者

上大夫庶羞酒飲漿飲庶羞可也

鄭氏康成曰於食庶羞宰夫又設酒漿以之食庶羞可也以優賓。敖氏繼公曰此記難強解。

拜食與侑幣皆再拜稽首。

正義鄭氏康成曰嫌上大夫不稽首。敖氏繼公曰記

於上大夫之後恐或是爲彼言之然亦長語矣。

正義此記蓋爲不親食之拜賜者而發故次於篇末蓋親食拜賜之皆再拜稽首也。經文已明至不親食之拜賜經惟曰拜賜於朝而已記者嫌於其禮之或有殺於親食也故特言此以明之。

右記上大夫法儀

欽定儀禮義疏卷第二十

